

证券代码：301031

证券简称：中熔电气

公告编号：2023-078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3年8月1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钧凯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拟变更营业范围，公司原有营业范围内容的文字表述将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系统的要求进行调整，同时将对公司章程中对应条款进行修订。最终结果以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通过后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有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万元和自有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4日